

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管理人文件

[2022]领凡家居管通字第 04 号

关于核查《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债权表》的 通知

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依法裁定受理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凡家居公司”或“公司”）破产清算一案【(2022)粤 03 破 350 号】，并依法指定深圳市鼎颂清算事务有限公司担任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周俊律师为负责人，负责破产清算工作。

经管理人审查，确认 3 家债权人 3 笔债权，确认债权总额为人民币 33,185.24 元，为 1 笔社保债权，2 笔普通债权。

管理人已制作《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审查结论通知书》，并通过邮寄方式分别送达债权人。

为保障破产清算工作稳步推进，充分维护债务人的合法权益，现提请各债务人核查附件《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债权表》，请债务人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七日内，将经债务人核查无异议的《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债权表核查意见单》邮寄回管理

人；若对《债权表》有异议的，请在上述期限内向法院提起诉讼；若逾期不提交《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债权表核查意见单》或未提起诉讼的，将视为认可管理人编制的上述《债权表》，管理人将提请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确认。

特此通知。

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附：1、《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债权表》

2、《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债权表核查意见表》

3、管理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盼 13129590328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 1006 号诺德中心 38 楼 B

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表

债权人申报基本情况

债权初审确认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权人名称	受理编号	申报基本情况				初审确认情况							
			申报类型	申报币种	申报本金	申报利息	其他损失 (诉讼费)	申报总额	确认债权类型	确认利息	确认的其他费用	确认总额		
1	张婷婷	1	普通债权	人民币	15,000.00	364.88	0.00	15,364.88	普通债权	0.00	0.00	9,131.10	0.00	9,131.10
2	胡莎莎	2	普通债权	人民币	14,288.78	0.00	0.00	14,288.78	普通债权	0.00	0.00	14,288.78	0.00	14,288.78
3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3	社保债权	人民币	13,989.36	2,400.63	0.00	16,389.99	社保债权	0.00	0.00	9,765.36	0.00	9,765.36
总计								46,043.65						33,185.24



债务人：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债权表》核查意见表

就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管理人送达的《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债权表》，债务人已阅，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无异议_____

★有异议_____

(注：债权人在以上表决栏中只能选择一项标记“√”，否则视为无异议)

有异议的债权：_____

债务人：深圳市领凡家居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